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一般性风险提示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5 月 11 日开市起复牌。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11 月 25 日、2014 年 12 月 1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6）和《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7，公司股票自 2014 年 11 月 24 日开市起停牌。

2015 年 5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如下：公司拟向顶立汇智、冠西投资、贯丰投资、汇能投资、汇德投资、富德投资、华菱津杉、富德泰懋、科技风投、刘刚、罗静玲、丁灿、吴霞、孙辉伟、罗新伟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顶立科技 100%的股权；并向精诚铜业员工持股计划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3,000 万元，用于支付本

次交易中的部分现金对价。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1 日披露的《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5 月 11 日开市起复牌。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一日